

2026 年胡家坝镇周家河村淫羊藿基地 建设合同

发包人（甲方）：宁强县胡家坝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乙方）：宁强县森坪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为发展本镇淫羊藿特色产业，壮大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收益，带动村民增收。甲乙双方秉持平等互利、诚实守信原则，经友好协商，就 2026 年胡家坝镇周家河村淫羊藿基地建设种植项目，签订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一、项目信息

1.1 承包建设项目名称：2026 年胡家坝镇周家河村淫羊藿基地建设项目

1.2 项目内容：

新建良种淫羊藿（总黄酮醇苷含量不低于 8%）种植基地 40 亩，种苗标准：真叶 5 片以上，植株地面以上高度不低于 10 厘米，根长度不低于 5CM，2 个芽孢以上，每亩种苗保有量 6000 株 / 亩，24 万株种苗移栽成活率 100%。（含土地流转 40 亩、基肥：有机肥料、清林、旋耕、起垄“鱼背型”垄宽 1.2 米、沟深 20cm、种苗移栽人力、种苗补植、物资运输及管护）。配套建设简易围网 2400 米含固定立柱，立柱间距不小于 3 米，地面高度不低于 1.5 米。品种：箭叶淫羊藿，规格型号：1 年生种子育苗。

二、项目具体建设要求：



1、2026 年胡家坝镇周家河村淫羊藿基地建设内容明细

序号	类别	参数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林下种植 模式建设 良种淫羊 藿药源基 地	1、规范化林下种植良种淫 羊藿(总黄酮醇苷含量不低 于8%，要求提供第三方检 测报告证明)40亩，每亩栽 植淫羊藿6000株以上，购 买总黄酮醇苷8.0%以上淫 羊藿种苗24万株。真叶5片 以上，地上部分高度不低 于10厘米，根长度不低于 5CM，2个芽孢以上，每亩 种苗保有量6000株/亩，种 苗移栽成活率100%。 2、除种苗外还需包含:40 亩土地流转、40亩土地清 林、整地、起垄("鱼背型" 垄宽1.2米、沟深20cm)40 亩种苗移栽人力、种苗补 植、运输、资料打印整 理、及6针安全围网或铁丝 网(质保期不低于5年，高 度不少于1.5米)2400米 (含木质定立柱，间隔不少 于3米)	40 亩	10988.5	439540.00
总价439540.00 (元)			大写：肆拾叁万玖仟伍佰肆拾元整		

三、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付款进度安排

3.1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中标总金额为 439540.00 元（大写：肆拾叁万玖仟伍佰肆拾元整。）

3.2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3.3 付款进度安排

3.3.1 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日内，支付首付款 263724.00 元（合同总价的 60%），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普通增值税发票。

3.3.2 项目实施中，依据清林整地、施基肥、起垄、开沟，形成苗床，具备栽植幼苗条件并完成足额幼苗数量（面积和株数）栽植等综合情况。双方根据项目施工完成进度，在项目款的 37% 内灵活约定付款，但不免除乙方向甲方先行出具与付款金额相等发票的义务。

3.3.3 项目实施完成后，通过竣工验收要求，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剩余合同尾款。质保金 3%，竣工验收之日起，质保一年，到期后 15 个工作日支付。

3.3.4 上述款项具体支付时间以财政机关实际拨付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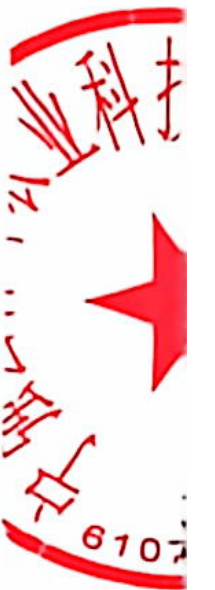
四、合同履行

4.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并生效后 20 日内乙方进场施工，
履约时间：自合同签订并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中旬。

4.2 履约地点：胡家坝镇周家河村

五、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5.1 总体要求：栽植完成后，苗木每亩保存株数 6000 株及以上，面积保存率 100%，苗木整体成活率达 95% 以上，苗木生长健康无杂草，具备整体移交条件。



5.2 项目在开工后、栽植完成后进行验收，对应支付项目进度资金。验收由胡家坝镇牵头，邀请相关股室及专家、行业技术人员参加。

5.3 最终交付验收以竣工验收为准，交付之前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完成交付后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5.4 竣工验收后，双方另行签订运营管护承包合同。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及建设情况进行组织验收。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6.2. 根据本合同规定，满足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承包人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承包人付款的条件。款项实际到账时间以财政部门实际履行价款划转时间为准。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7.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7.3. 乙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7.4. 乙方不得再次转包本项目并独立承担因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及后果。若因乙方未及时解决拖欠工资、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货款、事故等纠纷，导致群体性事件或上访、闹事等，甲方有权在核事实、金额的前提下从应给乙方支付的项目款中予以代付。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代付后除有权从应付项目款中扣除外，还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八、违约责任

8.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均负有赔偿责任，对方均有权视情况要求对方继续履行合同或提出解除合同的要求。

8.2 如因乙方在履行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或者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所有的赔偿责任。

8.3 如乙方提交的成果达不到相关质量要求，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支付金额并解除合同。

8.4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各阶段验收申请时，各阶段验收不符合验收标准的，甲方通知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乙方不进行整改或整改不能达到约定验收标准的，不得进行下一个阶段的施工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向甲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价款，同时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九、争议解决方法

双方就采购合同所产生的任何争议都应该进行友好协商，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诉讼解决，诉讼费应由败诉方承担。



十、其他条款

10.0 售后服务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自项目实施之日起，乙方需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全程指导；自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技术人员每月不低于1次到现场进行指导(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技术服务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向甲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价款，同时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10.1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0.1.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乙方若超项目建设内容额外增加的服务或货物，不增加费用。

10.1.2. 合同的中止

10.1.2.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承包人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10.2.2.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乙方根本不能履行合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0.3. 合同分包

乙方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其他承包人。

10.4 法律适用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1.2. 本合同一式叁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内容）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陈志刚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时间：2026年10月22日

合同签订地：陕西汉中市宁强县

